

重庆广播电视大学渝中区分校

2023 年度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通过广播电视为社会成员提供高等教育服务。学科高等学历教育相关（相关社会服务）。统筹组织管理和指导全区社区教育工作，开展社区成人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为街道社区学校及社区市民学校提供社区教育指导、师资培训等服务，开展社区教育及培训活动，进行社区教育理论研究。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立有校务部、学历教育部、社区教育部等部门。

二、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622.67 万元，支出总计 1622.67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88.19 万元，增长 94.5%，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全额核算非税收入，事业收入增加，上交市电大学费、考试费核算纳入支出，支出增加。

2.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620.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89.79 万元，增长 95.1%，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全额核算非税收入，事业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7.92 万元，占 46.8%；事业收入 811.24 万元，占 50.1%；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1.1 万元，占 3.2%。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万元。

3.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429.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8.93 万元，增长 72.1%，主要原因是上交市电大学费、考试费核算纳入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083.60 万元，占 75.9%；项目支出 345.51 万元，占 24.2%；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193.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9.26 万元，增长 4401.4%，主要原因是应交市电大学费、考试费在未来两年上交。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57.9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17 万元，增长 30.1%。主要原因是教育发展 30 条项目收入增加，在编人员工资薪金基数增加，对应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7.9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5.17万元,增长30.1%。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30.64万元,增长77.4%。主要原因是学校项目收入增加。教育发展30条项目收入215万元,社区教育项目收入58万元,成人教育项目收入47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57.9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5.17万元,增长30.1%。主要原因是学校项目支出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30.64万元,增长77.4%。主要原因是学校项目支出增加。教育发展30条项目支出215万元,社区教育项目支出58万元,成人教育项目支出47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4.比较情况。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教育支出633.45万元,占83.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30.38万元,增长109.0%,主要原因是学校项目收入增加导致项目支出增加。教育发展30条项目支出215万元,社区教育项目支出58万元,成人教育项目支出47万元。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76.43万元,占1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61万元,增长3.5%,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工资增加引起社保的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21.75万元,占2.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38万元,下降6.0%,主要原因是退休1人导致的支出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 26.29 万元，占 3.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97 万元，下降 3.6%，主要原因是退休 1 人导致的支出减少。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6.4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82.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2 万元，下降 0.6%，主要原因是退休 1 人导致的支出减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在编人员工资支出、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和退休人员健康修养费、医保垫底资金。公用经费 33.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77 万元，增长 16.6%，主要原因是退休 1 人导致的退休活动费、退休福利费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学校办公支出、水电气费支出、物业管理费（保洁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7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23 万元，下降 30.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25 万元，增长 432.7%，主要原因是学校业务增加导致公务用车次数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我校无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我校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3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我校无公务车购置费。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我校无公务车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7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停车费、洗车费和维修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23 万元，下降 7.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25 万元，增长 432.7%，主要原因是学校业务增加导致公务用车次数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2023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近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2.77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本单位厉行节约，未发生会议费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4.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1 万元，增长 211.2%，主要原因是为本单位教师提供继续教育培训。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主要用于采购办公用电脑、笔记本和家具，教学用无线话筒等设备。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 13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341.52 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李豪军 023-63852304